

问需于企 问计于企

——省高院、省工商联联合召开企业家座谈会

■ 记者 龙立琼

12月14日早上,在贵州省工商联2号楼2号会议室里,来自各行各业的11位企业家代表早早来到会场,赴约一场与省高院、省工商联联合召开的企业家座谈会。

巧合的是,当天的会场正是省高院办公旧址。坐在会场,10多年前立案、审判、执行的一桩桩往事让现场变得亲切起来。时光荏苒,无论何时何地,省高院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宗旨一以贯之。

当天的主要议程是省高院介绍起草《关于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工作意见(征求意见稿)》的有关情况及主要内容,并听取企业家们的意见和建议。

“这次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全面梳理法治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结合点和着力点,根据省情制定的

《征求意见稿》非常温暖,建议落实与知识产权价值相协调的损害赔偿机制,进一步注重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贵州长通集团董事长张钊表达了自己的想法。

贵州省民营经济国际合作商会执行会长周召民开门见山:“建议加大司法服务力度,促进市场公平竞争,为民营企业提供了有力支持。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大家对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认知度,积极解决企业的困难。”

“我直接进入主题,我们希望法院能去孟关经贸促进商会调研,希望与法院建立协作更加紧密的诉调对接机制。”贵州十和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余滨提出了期盼。

“希望法院能够更加关注并坚决制止恶意维权和虚假诉讼行为,保护企业正当合法权益。”“建议增设判后答疑窗

口,以免产生不必要的二审程序。”“提高解纷效率,降低企业维权成本。”

……

企业家们畅所欲言、各抒己见,省高院各部门法官则认真倾听,仔细做笔记。会场少了客套,多了解问题的交流与互动。

“今天面对面地交流,让我们比较客观地了解到民营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听了后很受启发。你们有呼声,我们有回应,刚才大家提到的问题,为我们明年谋划如何为民营企业服务提供了思路,《征求意见稿》完善后,我们尽快发布实施。”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蒯荣华肯定了当天座谈会取得的成果,并表示:“全省法院要持续提升能动司法理念,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省委、最高人民法院的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强

化司法政策措施供给,服务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贵州高地’,不断增强司法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要做实全面平等保护,着力营造安全稳定、公正平等的发展环境,营造鼓励创业、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充分激活释放民营经济活力。要提升办案质量与效率,持续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和司法作风建设,以法治的确定性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发展信心。要进一步提升协作机制,持续促进民营企业合规经营,共同支持商会发挥解纷优势,共同弘扬诚信经营法治文化,共同维护良好发展环境。”

字字实在、句句干货,感受到全省法院坚定不移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决心,也令在场的企业家吃下一颗“定心丸”。

小经验大突破

印江法院合水法庭:

绘梵净新“枫”景 写解纷新篇章

■ 通讯员 蒋青柏 蔡茜

如何为基层社会治理提供高质量的司法服务?如何破解“案多人少”这一难题?坐落于国家5A级景区梵净山下的印江自治县人民法院合水人民法庭始终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以“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纠纷不成讼”为目标,积极探索“四个一体化”诉源治理工作法,采取“三通四联”诉前调解方式,推动构建“多方参与、内外联动、上下贯通、标本兼治、共建共赢”诉源治理新格局,取得了连续5年收案逐年下降新成效,为辖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2023年11月,合水人民法庭被中共贵州省委政法委员会表彰为“全省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被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表彰为“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先进集体”。



调解邻里关系纠纷。

法庭“搬”到门口

“我是在工作过程中受伤的,按法律规定公司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但公司拒不赔付,我必须拿起法律的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原告杨某在印江木黄镇某公司车间工作时,不慎从人字梯摔下受伤,但与公司在赔偿事宜上分歧较大,遂一纸诉状将公司告上法庭。为了减轻当事人诉累,同时不影响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法庭决定采取诉前调解的方式化解该起纠纷。经承办法官释法析理耐心调解,最终达成一致意见。

“我们采取‘巡回办案+多方参与+协调联动’的方式,为企业和工人上门提供司法服务,充分发挥了新时代人民法庭服务乡村振兴、服务基层治理、服务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积极作用。”合水人民法庭庭长蒋青柏说道。

1934年10月24日,中国工农红军红二、红六军团在印江自治县木黄镇胜利会师,这一历史性时刻为这座小镇镌刻上了鲜明的红色基因。

如何在审判工作中传承红色基因?合水人民法庭以创新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为工作导向,今年1月,在木黄镇创新成立巡回审判法庭,将法庭“搬”到群众家门口,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由此,木黄巡回审判法庭成为合水人民法庭传承红色文化、融入基层治理、服务乡村振兴的重要阵地。截至目前,该巡回审判法庭诉前成功调处矛盾纠纷365件。

创建“无讼”示范点

2022年3月31日,蔡某驾驶轿车从合水镇兴旺村上寨蔡家坳返回印江自治县县城途中,将该村88岁的村民帅某撞伤,4月5日,帅某经抢救无效身亡。“帅某抢救无效身亡后,亲人们都很悲痛,因为帅某年纪虽高,但身体一直很好,家人们失去她,心理上一时接受不了。”兴旺村党支部书记杨珍军介绍

道:“这件事发生后,我们村级调解中心和驻村法官工作站的工作人员一起,到帅某家中,给她的儿女们做了两天两夜的工作,最后双方达成协议,由肇事方赔偿受害方160800元。”杨珍军不仅是村干部,还是一名驻镇人民调解员,他热心人民调解工作,公道正派,一直以来,他真情为人民调解事业奉献,真心为人民群众解难。

在合水人民法庭和杨珍军的共同努力下,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有纠纷用调解的方式解决,慢慢地成为兴旺村群众解决矛盾的一种习惯。2022年9月,该村成功创建了“无讼村”示范点,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目前,合水人民法庭在辖区105个村居邀请了105名有热情、有经验、有能力的“两代表一委员”“五老”人员、乡贤能人、党员干部、人民陪审员、网格员等作为特邀调解员,他们来自基层、扎根群众,奔走于辖区街头巷尾、田间地头,用真诚与爱心调解纠纷,用智慧与法律维护和谐。截至目前,105名特邀调解员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412起。

一体推进有特色

团龙村位于梵净山脚下的印江自治县紫微镇,旅游业发达。“这块宅基地是我的,我不同意把公厕修在这里,修好了我也要破坏掉。”因村委会投建的公厕与团龙村村民柴某的房屋相邻,且侵占了其宅基地,柴某担心厕所建成后,其排泄物势必对自家居住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危及侵害自身的合法权益。柴某以此为由,阻止村委会修缮公厕,每修一次柴某就用工具破坏,反复破坏了三次,造成团龙村公厕近半年未正常投入使用,严重影响团龙村传统村落及梵净山景区游客的服务质量和旅游业的发展。2022年11月,合水人民法庭在团龙挂牌成立传统村落司法保护基地及梵净山景区法官工作站。合水人民法庭驻点法官助理陈娜了解到这一

情况后,立即入村对纠纷进行化解。在充分了解事情的前因后果后,法官以情理入心,耐心劝说,提出问题解决方案,最终双方达成一致。

结合“少数民族习惯法”,依托“一中心一张网十联户”基层治理机制,设立镇、村、网格纵向三级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工作站),全力构建“人民法庭+法官工作站+无讼村示范点+人民调解员”四位一体解纷体系。“田间法庭”“假日法庭”等乡村司法服务模式,让群众零距离接近司法。今年以来,合水人民法庭审结各类民事案件133件,无继访闹访信访案件发生,督促、协助、直接执行案件共71件,执行到位金额189.2万元,诉前分流案件485件,诉前调解成功率达70%,为群众节省诉讼成本100余万元。“作为矛盾纠纷化解的第一线,通过打造‘防、调、立、审、执’一体化‘特色法庭’推进基层善治,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蒋青柏说。

智慧法庭接地气

走进合水人民法庭,调解室、自助服务区、视频会议室、互联网审判法庭一应俱全。据介绍,为了提升司法服务能力和水平,2022年,合水人民法庭升级改造诉讼服务大厅。“现在,我们可提供就地立案、跨域立案、网上保全、视频开庭、线上办理等功能的‘一站式’诉讼服务。”

诉讼服务大厅升级改造,工作人员办案信心倍增。“人民法庭依托人民法庭调解平台四级法院全覆盖的建设成果,以及信息化平台开放共享、在线集约的巨大优势,持续推进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工作,构建一站式线上解纷服务,矛盾纠纷可以在在线咨询、在线分流、在线调解、在线反馈、在线司法确认,实现了现场解纷和远程指导、人民调解员上门服务和法官巡回审理相结合,建成线上、线下一体化智慧

型法庭。”印江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杨正飞介绍,为进一步完善人民法庭基础设施建设,保障人民法庭工作高效持续发展,印江法院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以满足实际需求为目标,多措并举加强人民法庭信息化建设,注重将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下沉”到最前沿,以科技创新为人民法庭高质量发展增势赋能,实现从科技法庭到智慧法庭质变。同时,为进一步推进“无讼村”示范点创建工作,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合水人民法庭创新应用“无讼智慧门牌”,在“无讼村”群众家门口张贴“无讼智慧门牌”二维码,群众足不出户就能一键联系法官、线上咨询留言。

“无讼智慧门牌”为群众提供科学便利的线上解纷渠道,架起了人民法院与群众之间的智慧“天梯”。“据悉,该模式的推广,得到群众的高度认可。

自“智慧门牌”运行以来,合水人民法庭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38起,答复群众法律咨询110件次。“人民法庭作为人民法院的最基层单位,被称为最贴近人民群众的司法机关,处在践行司法为民的最前沿,是化解矛盾纠纷的第一线,是司法工作中‘基层的基层’‘基础的基础’,承担着在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最后一公里’的重任。”印江自治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曹建敏表示,人民法庭要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立足“三个面向”“三个便于”“三个服务”原则,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主题,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的审判理念和“如我在诉”的为民情怀,紧紧围绕“人民法庭就是要让人民满意”的工作目标,秉持能动司法的工作要求,让人人民法庭工作更接地气、更聚人气、更有“烟火气”。同时,全力提升每一起案件办理的精度、速度与温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诉调对接工作实现新突破

省高院和省工商联联合召开诉调对接工作推进会暨培训会,协力打造工商联调解委员会驻法院诉调对接中心、工商联与法院诉调对接示范单位,并邀请省高院法官诉调对接工作业务培训。

截至目前,工商联商会调解平台共入驻调解组织131个,调解员231名,调解案件23806件,调解案件和调解成功案件数量均排全国第三位,积极推动工商联商会调解工作在参与社会治理、维护民营经济和谐稳定中发挥重要作用。

变“监督管理”为“服务保障”

近年来,省高院不断完善机制,满足民营经济产权司法保护新需求。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民营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司法保护的若干意见》,明确转变司法理念,进一步提升保护民营企业产权的司法能动性,变“监督管理”为“服务保障”。

发布《关于规范查封扣押冻结财产工作的指引》,从强化监督管理、践行善意文明理念的角度,促进规范执行程序中的查封、扣押、冻结行为,着力解决民营企业反映的超标的超时限超范围查封问题。坚持查缺补漏、持续跟踪问效,积极回应新形势民营经济产权司法保护新需求。

持续开展长期未执结案专项清理,重点开展营商环境陈案、积案清查化解活动,清理执结涉民营企业长期未执结案62件,涉及标的3.264亿元。对确有市场潜力的困难企业,采取分期支付、抵债返租、股权质押等方式实现“放水养鱼”,努力将司法活动对民营企业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降至最低。

2022年,省高院针对企业家代表进法院的相关意见,出台了《关于对中小微企业代表所提合理化意见建议予以采纳并改进的提示》,系统性、针对性解决了企业“急难愁盼”问题。

开展系列活动提升法治意识

省高院通过开展“案例说法进企业”“进法庭听法”“法院公众开放日”等系列活动,组织宣讲1070场次,走进企业1500余家,通过讲述典型案例,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及时公布涉营商环境案例等方式,提升企业法治理念和法治意识,推动形成企业家健康成长良好法治环境和社会氛围。

积极搭建法院与企业的交流平台,主动畅通企业诉求渠道,通过每一个具体案件的公正处理,增强民营企业人身及财产安全感。集中开展“4·26”知识产权宣传日活动,召开知识产权审判新闻发布会、发布贵州法院知识产权典型案例等多种法治宣传方式,向社会公众宣传和普及知识产权法律知识,努力营造鼓励创新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法治环境。

此外,省高院还开展服务企业“百千万”大走访等活动,倾听企业声音,了解企业司法保护需求,增强企业依法经营意识,提高企业防范经营风险和依法维权能力,坚持为企业良性发展提供知识产权法律服务,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仁怀市法院、市工商联 构建商事纠纷调审一体化工作格局

■ 记者 龙立琼

近年来,仁怀市法院和仁怀市工商业联合会聚焦仁怀市“一区两市”发展战略,紧密协作,以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目标,以探索实践司法+服务新模式、新途径为抓手,不断强化组织领导、思想教育、部门协作、政策宣传、机制建设,全力服务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培育稳健法治生态土壤。2023年7月,仁怀市法院和市工商联共同推动“打造商事纠纷调审一体化的工作格局”入选全国民营企业产权司法保护协同创新百佳实践案例。

据悉,从2022年以来,仁怀市法院组建审判团队入驻市综合商事调解中心,形成商事纠纷“调+审”一体化的工作格局,共同快速解决企业诉求,努力改善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强化组织领导。为更好的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仁怀市法院、仁怀市工商业联合会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对调解中心运行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及时研判调度,确保工作推进有力有效。

强化思想教育。以切实解决问题助推企业健康发展,降低解纷成本为导向,落实“贵人服务”的相关要求。以“仁商匠心”“仁法讲堂”的常态化运行为载体,对单位工作人员与企业人员进行培训,加强思想教育,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强化部门协作。仁怀市法院与仁怀市工商联充分利用自身优势资源,以商事调解中心为抓手,同步推动法规问诊、诉前调解、诉中引导、诉后回访实质化运行,切实帮助民营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推动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开展法规问诊。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仁怀市法院大力宣传各级支持和鼓励民营经济发展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线上通过微信公众号,线下收集整理有关政策汇编成册,并在实地走访商(协)会和民营企业时将政策送到企业手中,及时传递政策、解读政策,帮助企业健康发展。

强化机制建设。仁怀市法院健全涉企台账登记、营商环境回访登记等制度,按照“首问负责”的原则,积极推动民营企业反映的问题得到协调处理。

省高院、省工商联
为企业发展壮大保驾护航

■ 记者 龙立琼